

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1年6月16日接到控股股东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楚江集团”）的通知，楚江集团通过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减持了部分公司股票，具体减持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起止时间	方式	数量	均价	比例
1	2011年4月21日	竞价交易	150,000	21.35元/股	0.046%
2	2011年5月3日	竞价交易	100,000	18.82元/股	0.031%
3	2011年5月4日	竞价交易	100,000	19.14元/股	0.031%
4	2011年6月13日	竞价交易	1,000,000	17.34元/股	0.307%
5	2011年6月14日	竞价交易	1,100,000	17.71元/股	0.337%
6	2011年6月15日	竞价交易	800,000	17.88元/股	0.245%
7	2011年6月15日	大宗交易	900,000	16.20元/股	0.276%
合计			4,150,000		1.273%

楚江集团本次合计减持精诚铜业股份 4,150,0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.273%。本次减持前，楚江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173,636,62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3.26%。本次减持后，楚江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169,486,62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1.98%，为公司控股股东。

根据《关于控股股东拟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》（详见2010年12月16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），楚江集团在上述期限内累计减持本公司股票 36,247,380 股（按除权后

折算),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1.12%, 本次减持严格遵守了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。公司将督促楚江集团按照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六日